

2023年融资租赁协议意思 融资租赁协议书 (优秀5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融资租赁协议意思篇一

承租方：_____

甲方和乙方一致同意按照下列条款签订本融资租赁合同，并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章合同的标的

根据文件批准，乙方拟租赁。甲方经审查同意支付设备价款及有关费用共计人民币_____元，购进租赁物件后租给乙方使用，租赁物件明细表作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第二章对租赁物件的权利和义务

在租赁期内合同附表所列租赁物件的所有权属于甲方，乙方对租赁物件只有使用权。乙方不得在租期内对租赁物件进行销售、转让、转租、分租、抵押、投资或采取其它任何侵犯租赁物件所有权的行为。

租期内租赁物件由乙方使用，乙方有义务合理和适宜地保护租赁物件，并对由于乙方自己的过失或疏忽或由乙方可防止的任何第三人的行为造成的对租赁物件的灭失或损害负有赔

偿义务。

为了保证租赁物件的正常使用和运转，乙方负责对租赁物件按技术要求进行正常的、适时的维修和保养。维修和保养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自付。租期内，租赁物件无论发生任何属于制造或使用的事故均由乙方负责解决，乙方不能因此而免除向甲方支付租金的义务。

甲方有权对租赁物件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乙方应为甲方的工作提供方便。租期内，乙方每半年应向甲方提供乙方的财务报表，并向甲方报告经营情况。

租期内，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明示或暗示其对租赁物件具有所有权和处分权，如乙方在此期间由于债务纠纷或依法破产，乙方应向法院、债权人或清算委员会申请对租赁物件不具有所有权，亦不得以租赁物件充做诉讼保证金或抵偿债务，同时必须及时报告甲方。

租赁期满后，本合同租赁物件的处理：

1、留购

甲方同意按合同附表第12项所列的留购货价将租赁物件售与乙方。留购货价同最后一期租金一并支付。全部实际租金和留购货价以及出现合同第三条的情况增加的税款、利息或延付利息和罚款利息付清后，甲方将租赁物件的所有权转移给乙方。

2、续租

甲方同意乙方对合同的租赁物件进行续租，其续租租期、租金金额、租金交纳日期等租赁条件由甲乙双方在合同期满前三个月内协商确定，并另订续租合同。

第三章租期和租金

甲方出租、乙方承租租赁物件的租期共计个日历月，进口设备的租赁期从设备到港日起算，国内设备租赁期从发货日起算，即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在本条第一款所列的租期内，乙方不得中止和终止对租赁物件的租赁，并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变更本租赁合同的要求。

本条第一款所列租期的全部租金总额包括设备价款、保险、银行费用、利息为元，由乙方按租金偿付表向甲方分次交付。

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项下的租赁手续费为租赁总成本的百分之 ，计人民币 元，乙方应将该项手续费在本合同双方签字之日后十天内全额付给甲方。

为按本条规定支付租金，乙方应在规定的每期租金交付日期前日将租金划入甲方的帐户。

在租赁期内，由于国家增减有关税项、税率及银行利率等因素必须变更租金时，甲方用书面通知乙方这种变更并提出新的实际租金，乙方承认这种变更并承付。

乙方延迟支付租金时，甲方除按照延付时间继续计收利息外，每日加收延付金额的万分之三的滞付金。

第四章租赁物件的购货、交货和验收

购货方式有以下三种，甲乙双方商定采用种方式。

1. 根据贸易有关规定，甲方同意乙方自行签订或委托代理人签订购置租赁物件的合同，乙方或其委托的代理方对该合同承担一切义务。对该合同的履行及租赁物件质量等问题引起的后果，甲方均不承担任何责任，购货原始发票及合同副本、

委托书副本交甲方保存。

2. 租赁物件甲乙双方确定后，购货合同由甲方签订。乙方作为甲方代表，负责处理购货合同履行过程中的一切问题，并承担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于乙方的过失所造成的经济责任。

3. 乙方与供货方签订购货合同，应由甲方确认盖章后生效，采用托收承付方式付款，供货方办理托收承付时，必须交付铁路运单或乙方自提证明单据。甲方见单后付款并对货物享有所有权。如在运输中发生问题或货物有其他质量、短缺等问题由乙方负责与供货方联系解决，甲方不参与也不承担任何经济责任。

租赁物件运达使用地点后，乙方应在三十天内负责验收，同时将签收盖章后的租赁物件的验收收据一式二份书面附验收结果交给甲方。

如果乙方未按前项规定的时间办理验收，甲方则视为租赁物件已在完整状态下由乙方验收完毕，并视同乙方已经将租赁物件的验收收据交付给甲方。

如果乙方在验收时发现租赁物件由于卖方责任造成租赁物件的型号、规格、数量和技术性能等有不符、不良或瑕疵等情况时，由乙方直接向卖方交涉处理并立即将上述情况用书面通知甲方。如卖方延期交货，由乙方直接催交。

第五章 租赁物件的保险

甲方负责在租赁期开始前对租赁物件投保本合同第三条第一款所列租期内的财产险和运输险，保险费计入租赁物件总价款。

如租赁物件发生保险范围内的灭失或损害，乙方应负责及时书面通知甲方保险事故。保险公司赔付的款项应直接划归甲

方，作为乙方尚未支付的租金。若该项赔付的款项多于乙方应付租金的部分，甲方应转付给乙方，如该项赔付的款项少于乙方应付租金，不足部分应由乙方如数补交给甲方。如租赁物件发生部分损害或灭失，保险公司赔付的款项可由乙方使用，但仅限用于更换或修复被损害或被灭失的部件，使租赁物件恢复可正常使用的原状发生部分损害或灭失至恢复租赁物件原状的过程中，乙方应仍按合同规定向甲方支付租金。

第六章经济担保

甲方同意为本合同乙方的经济担保人。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经济担保人的法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及上年度末资金平衡表，并由该经济担保人出具不可撤销的经济担保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第七章租赁保证金

本合同一经签订，乙方应在合同双方签字之日后十天内向甲方支付规定的租赁保证金人民币_元作为履行本合同的保证。如因乙方未及时交付保证金致使不能执行合同，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租赁保证金不计利息，在租赁期满是归还乙方或抵最后一期租金的全部或一部分。

乙方违反合同任何条款时，甲方应从租赁保证金中抵扣乙方应支付给甲方一部分或全部的款项。

第八章违约和争议的处理

乙方应根据本合同的规定按时交纳租金，并遵守合同中关于租赁物件使用的规定。如乙方在应付租金到期后一个月内未能交付租金，或违反租赁物件使用的有关规定，甲方有权终止租赁，并查封、收回所出租的租赁物件。收回、处理租赁

物件所发生的任何开支与费用及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在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一切争议，甲方和乙方及乙方的经济担保人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时，甲方和乙方及乙方的经济担保人均有权依法通过诉讼解决。

第九章本合同的附件

本合同附件为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附件一：租赁物件明细有

附件二：租金偿付表

附件三：经济担保书。

第十章合同文本及生效

本合同正本共一式叁份，甲方、乙方和乙方经济担保人各执一份。

本合同自甲方和乙方各自的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融资租赁协议意思篇二

承租人：_____

双方经过友好协商，就租赁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出租人根据承租人的需要和委托，按照承租人提供的租赁物的名称、品质、规格、数量和金额等要求，购进第二条规定的租赁物出租给承租人，并由承租人承租。

根据_____文件批准，承租人拟租赁物的名称、品质、规格、数量和金额：_____。出租人经审查同意支付设备价款及有关费用共计人民币_____（大写），购进租赁物后租给承租人使用，租赁物明细表作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租期为_____年，从承租人验收设备之日起算。

为_____元，从承租人接受所租设备之日开始计租。在租赁期内，月租为_____元，应于每月_____号前交入_____银行的出租人账户。

双方同租赁期间任何一方不得要求加租或减租。如果承租人不准时交租，则应向出租人交付比该行长期贷款利率多_____％的利息作为处罚。

签约后_____个月内承租人应向出租人提交中国银行出具的保函，担保承租人按合同规定交租。

1. 本合同一经签订，承租人即向出租人支付双方商定的保证金_____元，作为履行本合同的保证。

租赁保证金不计利息，在租赁期满时归还承租人或规定为抵最后一期租金的全部或一部分。

承租人违反本合同任何条款时，出租人将从租赁保证金中抵扣承租人应支付给出租人的款项。

2. 承租人委托_____为本合同承租人的经济担保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1. 购货方式有以下三种，双方商定采用_____种方式。

a□根据贸易有关规定，出租人同意承租人自行签订或委托代理人签订购置租赁物的合同，承租人或其委托的代理方对该

合同承担一切义务。对该合同的履行及租赁物质量等问题引起的后果，出租人均不承担任可责任，购货原始发票及合同副本、委托书副本交出租人保存。

b□租赁物甲承租人确定后，购货合同由出租人签订。承租人作为出租人代表，负责处理购货合同履行过程中的一切问题，并承担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于承租人的过失所造成的经济责任。

c□承租人与供货方签订购货合同，应由出租人确认盖章后生效，采用托收承付方式付款，供货方办理托收承付时，必须交付铁路运单或承租人自提证明单据。出租人见单后付款并对货物享有所有权。如在运输中发生问题或货物有其他质量、短缺等问题由承租人负责与供货方联系解决，出租人不参与也不承担任何经济责任。

2. 租赁物运达使用地点后，承租人应在三十天内负责验收（包括进行试车），同时将签收盖章后的租赁物的验收收据一式二份书面附验收结果交给出租人。

3. 如果承租人未按前项规定的时间办理验收，出租人则视为租赁物已在完整状态下由承租人验收完毕，并视同承租人已经将租赁物的验收收据交付给出租人。

4. 如果承租人在验收时发现租赁物由于卖方责任造成租赁物的型号、规格、数量和技术性能等有不符、不良或瑕疵等情况时，由承租人直接向卖方交涉处理并立即将上述情况用书面通知出租人。如卖方延期交货，由承租人直接催交。

5. 出租人应于装船后把合同号码、品名规格、件数、毛重、净重、发票总值、载货船名、预计到达时间和目的港以电传通知承租人以便提货。同时还要向承租人航寄下列单据：

a□提单正本_____份；

b□ 发票_____份；

c□ 装船单_____份；

d□ 出租人的厂家出具的关于所租设备的品质、数量检验证_____份。

6. 货到_____天后，承租人要委托_____检验机构检验所租货物。如有品质、规格、数量等与合同规定不符，承租人有权在货到_____天内凭该检验机构的检验证书向出租人提出索赔；或者要求出租人自费及时更换不合格的零件或机器。

1. 在本合同期限内，承租人承担租赁物灭失或毁损的风险。

2. 如租赁物灭失或毁损，承租人应立即通知出租人，出租人可选择下列方式之一，由承租人负责处理并承担一切费用。

a□ 将租赁物复原或修理至可正常使用之状态。

b□ 更换与租赁物同等状态和性能的物件。

3. 租赁物灭失或毁损至无法修理的程度时，承租人应按《实际应付租金通知书》中记载的损失赔偿金额，赔偿给出租人。当承租人将损失赔偿金额及其他应付的款项缴纳给出租人时，按双方约定办理。

1. 自还租期限起算日开始，出租人以购买合同_____价及本合同规定的币种办理必要的保险；保险应包括第三者责任险，并使之在还租期限内持续有效。保险费由承租人负担，计入实际成本。

2. 租赁物自运抵承租人安装或使用地点之日起由出租人向中国人民保险总公司投保财产险（保险期至本合同终结时为

止)，以应付自然灾害所引起的租赁物的毁损风险。

3. 在租赁期间，如发生保险事故，承租人应立即通知出租人和中国人民保险总公司在当地的分公司，并向出租人提供检验报告和有关资料，会同出租人向中国人民保险总公司索赔。本条各项保险费均计入总租金内用外币支付，由承租人负担。应由承租人支付给出租人的款项，可在保险赔偿金内减免抵偿。

4. 保险金不足以支付上述款项时，由乙补足。

1. 在租赁期内合同附表所列租赁物的所有权属于出租人，承租人对租赁物只有使用权。承租人不得在租期内对租赁物进行销售、转让、转租、分租、抵押、投资或采取其它任何侵犯租赁物所有权的行为。

2. 租期内租赁物由承租人使用，承租人有义务合理和适宜地保护租赁物，并对由于承租人自己的过失或疏忽或由承租人可防止的任何第三人的行为造成的对租赁物的灭失或损害负有赔偿义务。

3. 在设备到达厂房_____个月内，出租人要派出_____名技术员到_____指导所租设备的安装，然后培训承租人的技术员和工人，使他们能达到掌握有关操作、修理和保养所租设备的技术。在这种情况下，承租人同意付给每人月薪_____元；其他一切费用则由出租人承担。

4. 为了保证租赁物的正常使用和运转，承租人负责对租赁物按技术要求进行正常的、适时的维修和保养。维修和保养所发生的费用均由承租人自付。租期内，租赁物无论发生任何属于制造或使用的事由均由承租人负责解决，承租人不能因此而免除向出租人支付租金的义务。

5. 出租人有权对租赁物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承租人应为出

租人的工作提供方便。租期内，承租人每半年应向出租人提供承租人的财务报表，并向出租人报告经营情况。

6. 出租人应按优惠价格向承租人提供原料、燃料和部件。

7. 租期内，承租人不得以任何形式明示或暗示其对租赁物具有所有权和处分权，如承租人在此期间由于债务纠纷或依法破产，承租人应向法院、债权人或清算委员会申请对租赁物不具有所有权，亦不得以租赁物充做诉讼保证金或抵偿债务，同时必须及时报告出租人。

8. 租赁期满后，本合同租赁物的处理：

a□留购：出租人同意按合同附表所列的留购货价将租赁物售与承租人。留购货价同最后一期租金一并支付。全部实际租金和留购货价以及出现合同第三条的情况（如有时）增加的税款、利息或延付利息和罚款利息付清后，出租人将租赁物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b□续租：出租人同意承租人对合同的租赁物进行续租，其续租租期、租金金额、租金交纳日期等租赁条件由双方在合同期满前三个月内协商确定，并另订续租合同。（注：留购或续租任择一种，双方确定一种后，另一种在合同中无任何法律效力。）

1. 出租人享有租赁物的所有权。承租人破产的，租赁物不属于破产财产。

2. 租赁物不符合约定或者不符合使用目的的，出租人不承担责任，但承租人依赖出租人的技能确定租赁物或者出租人干预选择租赁物的除外。

3. 出租人应当保证承租人对租赁物的占有和使用。

4. 承租人占有租赁物期间，租赁物造成第三人的人身伤害或者财产损害的，出租人不承担责任。

5. 租赁期间届满，对租赁物的归属没有约定或者约定不明确，租赁物的所有权归出租人。

6. 在承租人破产时，出租人可以将租赁物收回；也可以申请受理破产案件的法院拍卖租赁物，将拍卖所得款用以清偿承租人所欠出租人的债务。

7. 出租人在参加承租人破产清偿后，其债权未能全部受偿的，可就不足部分向保证人追偿。

8. 出租人决定不参加承租人破产程序的，应及时通知承租人的保证人，保证人可以就保证债务的数额申报债权参加破产分配。

9. 因租赁物的质量、数量等问题对卖方索赔，如出租人无过错，不影响出租人向承租人行使收取租金的权利。

1. 承租人应当妥善保管、使用租赁物。

2. 承租人应当履行占有租赁物期间的维修义务。

3. 承租人应当履行占有租赁物期间的维修义务。

4. 当事人约定租赁期间届满租赁物归承租人所有，承租人已经支付大部分租金，但无力支付剩余租金，出租人因此解除合同收回租赁物的，收回的租赁物的价值超过承租人欠付的租金以及其他费用的，承租人可以要求部分返还。

5. 承租人不得与卖方恶意串通，骗取出租人资金。

1. 如出租人未能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造成卖主逾期交付租赁物，出租人购买租赁所支付款项在逾期期间所发生的利

息由出租人承担。

2. 如承租人不支付租金或违反本合同其他条款，出租人有权要求承租人即时付清租金和其他费用，或收回租赁物自行处置，所得款项抵作承租人应付租金及迟延利息，不足部分应由承租人赔偿。虽然出租人采取前述措施，并不因之免除本合同规定的承租人其他义务。

5. 因出租人和承租人的共同过错造成合同无效的，可以返还租赁物，并根据过错大小各自承担相应的损失和赔偿责任。

6. 在融资租赁合同有效期内，出租人非法干预承租人对租赁物的正常使用或者擅自取回租赁物，而造成承租人损失的，出租人应承担赔偿责任。

7. 在租赁合同履行完毕之前，承租人未经出租人同意，将租赁物进行抵押、转让、转租或投资入股，其行为无效，出租人有权收回租赁物，并要求承租人赔偿损失。因承租人的无效行为给第三人造成损失的，第三人有权要求承租人赔偿。

本合同期内，出租人有权将本合同赋与出租人全部或部分权利转让给第三者，或提供租赁物作为抵押，但不得影响承租人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

承租人向出租人付清全部租金及其他款项，并再向出租人支付租赁物的残值_____元（人民币）后，由出租人向承租人出据租赁物所有权转移证明书，租赁物的所有权即转归承租人所有。

出租人：

1. 出租人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 出租人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 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出租人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 出租人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出租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承租人：

1. 承租人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 承租人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 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承租人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4. 承租人为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内部授权程序均已完成，本合同的签署人是承租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本合同生效后即对合同双方具有法律约束力。

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秘密（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商业秘密的原提供方同意，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年。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的，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并对一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等。

如因不可抗力事件的发生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应在_____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

1.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 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

3. 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

1. 本合同受_____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2.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a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b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义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本合同用中、英两种文字写成，两者具有同等效力。正本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副本_____份，送_____留存一份。

出租人（盖章）：_____

承租人（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融资租赁协议意思篇三

出租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人：（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根据乙方的要求及乙方的自主选定，以租给乙方为目的，为乙方融资购买附表第（1）项所记载的物件（以下简称租赁物件）租予乙方，乙方则向甲方承租并使用该物件。

租赁期间如附表第（5）项所记载，并以本合同第五条第1款所规定的乙方签收提单日为起租日或以本合同第五条第2款所规定的甲方寄出提单日为起租日。

1. 甲方为乙方融资购买租赁物体，乙方承租租赁物件须向甲方支付租金，租金及其给付时间、地点、币种和次数，均按

附表第（9）项的规定。

2. 前款租金是根据附表第（7）项所记载的概算成本（以下简称概算成本）计算的。但租赁物件起租之日，当实际成本与概算成本有出入时，以实际成本为准，租金按实际成本相应计算。

3. 前款的实际成本，是指甲方为购买租赁物件和向乙方交货以外汇和人民币分别所支付的全部金额、费用及其利息的合计额（其利息均从甲方支付或实际负担之日起至租赁物件起租日，以外币 %/年的利率和人民币 %/年的利率计算）。

4. 根据本条第2、3款，当实际成本与概算成本有出入时，甲方向乙方提供《租赁物件实际成本计算书》及《实际租金表》，向乙方通知实际成本的金额和以实际成本为准，对附表第（8）（9）（10）（11）（12）项的调整，乙方承认上述的调整。该调整不属于合同的变更或修改，且不论租赁物件使用与否，乙方都以《实际租金表》中载明的日期、金额、币种等向甲方支付租金。

5. 本合同租金币种由乙方选定，在合同履行期间不得变更。如因汇率变化给乙方造成的利益盈亏，由乙方受益或负担。

1. 乙方根据自己的需要，通过调查卖方的信用力，自主选定租赁物件及卖方。乙方对租赁物件的名称、规格、型号、性能、质量、数量、技术标准及服务内容、品质、技术保证及价格条款、交货时间等享有全部的决定权，并直接与卖方商定，乙方对自行的决定及选定负全部责任。甲方根据乙方的选定与要求与卖方签订购买合同。乙方同意并确认附表第（1）项所记载的购买合同的全部条款，并在购买合同上签字。

2.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甲方认为必要的各种批准或许可证明。

3. 甲方负责筹措购买租赁物件所需的资金，并根据购买合同，

办理各项有关的进口手续。

4. 有关购买租赁物件应交纳的海关关税、增值税及国家新征税项和其他税款，国内运费及其他必须支付的国内费用，均由乙方负担，并按有关部门的规定与要求，由乙方按时直接支付。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1. 租赁物件在附表第（3）项的交付地点，由卖方或甲方（包括其代理人）向乙方交付。甲方收到提单后，立即电报通知乙方凭授权委托书向甲方领取提单，乙方同时向甲方出具租赁物件收据。乙方签收提单后，即视为甲方完成向乙方交付租赁物件。乙方签收提单日为本合同起租日。乙方凭提单在交付地点接货，并不得以任何理由拒收货物。

2. 如乙方未在甲方通知的日期领取提单或者乙方拒收提单，甲方将提单挂号寄送乙方，即视为甲方已完成向乙方交付租赁物件及乙方将租赁物件收据已交付甲方。在此种情况下，甲方寄出提单日为本合同起租日。

3. 租赁物件到达交付地点后，由甲方运输代理人（外运公司）或乙方自行办理报关、提货手续。且无论乙方及时接货与否，在租赁物件到达交付地点后，由乙方对租赁物件自负保管责任。

4. 因不可抗力或政府法令等不属于甲方原因而引起的延迟运输、卸货、报关，从而延误了乙方接受租赁物件的时间，或导致乙方不能接受租赁物件，甲方不承担责任。

5. 乙方在交付地点接货后，应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在购买合同指定的地点和时间进行商检，并及时向甲方提交商检报告副本。

1. 由于乙方享有本合同第四条第1款所规定的权利，因此，如卖方延迟租赁物件的交货，或提供的租赁物件与购买合同所

规定的内容不符，或在安装调试、操作过程中及质量保证期间有质量瑕疵等情况，按照购买合同的规定，由购买合同的卖方负责，甲方不承担赔偿责任，乙方不得向甲方追索。

2. 租赁物迟延交货和质量瑕疵的索赔权归出租方所有，出租方可以将索赔权部分或全部转让给承租方，索赔权的转让应当在购买合同中明确。

3. 索赔费用和结果均由承租方承租。

1. 乙方在租赁期间内，可完全使用租赁物件。

2. 乙方除非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不得将租赁物件迁离附表第（4）项所记载的设置场所，不得转让给第三者或允许他人使用。

3. 乙方平时应对租赁物件给予良好的维修保养，使其保持正常状态和发挥正常效能。租赁物件的维修、保养，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其全部费用。如需更换其零件，在未得到甲方书面同意时，应只用租赁物件的原制造厂所供应的零件更换。

4. 因租赁物件本身及其设置、保管、使用等致使第三者遭受损害时乙方应负赔偿责任。

5. 不按本条第1款的规定，因租赁物件本身及其设置、保管、使用及租金的交付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税款（包括国家新开征的一切税种应缴纳的税款），由乙方负担（甲方全部利润应纳的所得税除外）

在合同履行期间，租赁物件灭失及毁损风险，由乙方承担（但正常损耗不在此限）。如租赁物件灭失或毁损，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甲方可选择下列方式之一，由乙方负责处理并负担一切费用：将租赁物件复原或修理至完全正常使用之

状态。

甲方：

乙方：

日期：

融资租赁协议意思篇四

出租方：_____

承租方：_____

甲方和乙方一致同意按照下列条款签订本融资租赁合同，并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章合同的标的

根据文件批准，乙方拟租赁。甲方经审查同意支付设备价款及有关费用共计人民币_____元，购进租赁物件后租给乙方使用，租赁物件明细表作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第二章对租赁物件的权利和义务

在租赁期内合同附表所列租赁物件的所有权属于甲方，乙方对租赁物件只有使用权。乙方不得在租期内对租赁物件进行销售、转让、转租、分租、抵押、投资或采取其它任何侵犯租赁物件所有权的行为。

租期内租赁物件由乙方使用，乙方有义务合理和适宜地保护租赁物件，并对由于乙方自己的过失或疏忽或由乙方可防止的任何第三人的行为造成的对租赁物件的灭失或损害负有赔偿义务。

为了保证租赁物件的正常使用和运转，乙方负责对租赁物件按技术要求进行正常的、适时的维修和保养。维修和保养所发生的费用均由乙方自付。租期内，租赁物件无论发生任何属于制造或使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解决，乙方不能因此而免除向甲方支付租金的义务。

甲方有权对租赁物件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乙方应为甲方的工作提供方便。租期内，乙方每半年应向甲方提供乙方的财务报表，并向甲方报告经营情况。

租期内，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明示或暗示其对租赁物件具有所有权和处分权，如乙方在此期间由于债务纠纷或依法破产，乙方应向法院、债权人或清算委员会申请对租赁物件不具有所有权，亦不得以租赁物件充做诉讼保证金或抵偿债务，同时必须及时报告甲方。

租赁期满后，本合同租赁物件的处理：

1、留购

甲方同意按合同附表第12项所列的留购货价将租赁物件售与乙方。留购货价同最后一期租金一并支付。全部实际租金和留购货价以及出现合同第三条的情况增加的税款、利息或延付利息和罚款利息付清后，甲方将租赁物件的所有权转移给乙方。

2、续租

甲方同意乙方对合同的租赁物件进行续租，其续租租期、租金金额、租金交纳日期等租赁条件由甲乙双方在合同期满前三个月内协商确定，并另订续租合同。

第三章 租期和租金

甲方出租、乙方承租租赁物件的租期共计个日历月，进口设备的租赁期从设备到港日起算，国内设备租赁期从发货日起算，即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在本条第一款所列的租期内，乙方不得中止和终止对租赁物件的租赁，并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变更本租赁合同的要求。

本条第一款所列租期的全部租金总额包括设备价款、保险、银行费用、利息为元，由乙方按租金偿付表向甲方分次交付。

乙方向甲方支付本合同项下的租赁手续费为租赁总成本的百分之，计人民币元，乙方应将该项手续费在本合同双方签字之日后十天内全额付给甲方。

为按本条规定支付租金，乙方应在规定的每期租金交付日期前日将租金划入甲方的帐户。

在租赁期内，由于国家增减有关税项、税率及银行利率等因素必须变更租金时，甲方用书面通知乙方这种变更并提出新的实际租金，乙方承认这种变更并承付。

乙方延迟支付租金时，甲方除按照延付时间继续计收利息外，每日加收延付金额的万分之三的滞付金。

第四章 租赁物件的购货、交货和验收

购货方式有以下三种，甲乙双方商定采用种方式。

1. 根据贸易有关规定，甲方同意乙方自行签订或委托代理人签订购置租赁物件的合同，乙方或其委托的代理方对该合同承担一切义务。对该合同的履行及租赁物件质量等问题引起的后果，甲方均不承担任何责任，购货原始发票及合同副本、委托书副本交甲方保存。

2. 租赁物件甲乙双方确定后，购货合同由甲方签订。乙方作为甲方代表，负责处理购货合同履行过程中的一切问题，并承担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由于乙方的过失所造成的经济责任。

3. 乙方与供货方签订购货合同，应由甲方确认盖章后生效，采用托收承付方式付款，供货方办理托收承付时，必须交付铁路运输单或乙方自提证明单据。甲方见单后付款并对货物享有所有权。如在运输中发生问题或货物有其他质量、短缺等问题由乙方负责与供货方联系解决，甲方不参与也不承担任何经济责任。

租赁物件运达使用地点后，乙方应在三十天内负责验收，同时将签收盖章后的租赁物件的验收收据一式二份书面附验收结果交给甲方。

如果乙方未按前项规定的时间办理验收，甲方则视为租赁物件已在完整状态下由乙方验收完毕，并视同乙方已经将租赁物件的验收收据交付给甲方。

如果乙方在验收时发现租赁物件由于卖方责任造成租赁物件的型号、规格、数量和技术性能等有不符、不良或瑕疵等情况时，由乙方直接向卖方交涉处理并立即将上述情况用书面通知甲方。如卖方延期交货，由乙方直接催交。

第五章 租赁物件的保险

甲方负责在租赁期开始前对租赁物件投保本合同第三条第一款所列租期内的财产险和运输险，保险费计入租赁物件总价款。

如租赁物件发生保险范围内的灭失或损害，乙方应负责及时书面通知甲方保险事故。保险公司赔付的款项应直接划归甲方，作为乙方尚未支付的租金。若该项赔付的款项多于乙方应付租金的部分，甲方应转付给乙方，如该项赔付的款项少

于乙方应付租金，不足部分应由乙方如数补交给甲方。如租赁物件发生部分损害或灭失，保险公司赔付的款项可由乙方使用，但仅限用于更换或修复被损害或被灭失的部件，使租赁物件恢复可正常使用的原状发生部分损害或灭失至恢复租赁物件原状的过程中，乙方应仍按合同规定向甲方支付租金。

第六章经济担保

甲方同意为本合同乙方的经济担保人。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经济担保人的法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及上年度末资金平衡表，并由该经济担保人出具不可撤销的经济担保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第七章租赁保证金

本合同一经签订，乙方应在合同双方签字之日后十天内向甲方支付规定的租赁保证金人民币_元作为履行本合同的保证。如因乙方未及时交付保证金致使不能执行合同，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租赁保证金不计利息，在租赁期满是归还乙方或抵最后一期租金的全部或一部分。

乙方违反合同任何条款时，甲方应从租赁保证金中抵扣乙方应支付给甲方一部分或全部的款项。

第八章违约和争议的处理

乙方应根据本合同的规定按时交纳租金，并遵守合同中关于租赁物件使用的规定。如乙方在应付租金到期后一个月内未能交付租金，或违反租赁物件使用的有关规定，甲方有权终止租赁，并查封、收回所出租的租赁物件。收回、处理租赁物件所发生的任何开支与费用及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在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一切争议，甲方和乙方及乙方的经济担保人应首先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时，甲方和乙方及乙方的经济担保人均有权依法通过诉讼解决。

第九章本合同的附件

本合同附件为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附件一：租赁物件明细有

附件二：租金偿付表

附件三：经济担保书。

第十章合同文本及生效

本合同正本共一式叁份，甲方、乙方和乙方经济担保人各执一份。

本合同自甲方和乙方各自的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融资租赁协议意思篇五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银行账户号：_____

承租方(乙方)：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银行账户号： _____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列条款签订本租赁协议(以下简称“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协议依据和租赁物件

甲方根据乙方租赁委托书的要求，买进_____ (以下简称租赁物件)出租给乙方使用。租赁物件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和使用地点详见本协议附表第1、 5项，该附表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第二条租赁物件的所有权

1. 在租赁期内，附表所列租赁物件的所有权属于甲方。乙方对租赁物件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乙方不得在租期内对租赁物件进行销售、转让、转租、抵押 或采取其它任何侵犯租赁物件所有权的行为。

2. 在租赁期满后，甲方可同意乙方续租或按附表第11项所列名义货价将租赁物件售与乙方。名义货价同最后一期租金一并支付。名义货价交清后，该租赁物件的所有权随时转归乙方。

第三条租金的计算和支付

1. 租金以租赁物件的总成本为基础计算。租赁物件的总成本包括租赁物件的价款、海运费、保险费和融资利息(融资利息从甲方支付或甲方实际负担之日起计算)及银行费用等。总

成本是甲方用外汇和人民币分别支付上述全部金额、费用的合计额。

2. 租金用美元额度支付时：

乙方应在签订本协议后的30天内将本协议预计所需要的美元额度采用银行划拨的方式_____次划入甲方中国银行总行营业部的美美元额度户头。

租金用甲方向国外支付租赁物件价款的同一货币计价。在每期对国外支付的租金的当月按中国银行的外汇牌价兑换成美元，并以贸易内部结算价格(1美元兑换_____元人民币)同乙方结算。乙方用人民币支付租金，由甲方通过中国人民银行向乙方托收。

3. 租金直接用外币支付时：

租金用租进或购进租赁物件的同一货币计价和支付。

每期租金，由乙方在规定的支付日期内直接汇入甲方在中国银行总行营业部的账户。

美元帐号：_____；日元帐号：_____；欧元帐号：_____。

4. 租金用调剂美元支付时：

租金用甲方向国外支付租赁物件价款的同一货币计价。在每期对国外支付租金的当日按中国银行的外汇牌价兑换成美元，并以中国银行调剂美元价格(1美元兑换_____元人民币)同乙方结算。

乙方用人民币支付租金，由甲方通过中国人民银行向乙方托收。

第四条租金的变更和罚款利息

1. 在租赁期内，由于我国政府或租赁物件出口国政府增减有关税项、税率等因素必须变更租金时，甲方用书面通知乙方这种变更并提出新的实际租金，乙方承认这种变更。
2. 租赁物件的总成本与其概算租金不符时，甲方在租赁物件全部交货后，用书面通知乙方实际租金的金额，并以此金额为准对概算租金作出相应的变更，乙方承认这种变更。
3. 乙方延迟支付租金时，甲方将按照延付时间计算，每日加收延付金额的万分之五的利息。

第五条租赁物件的交货和验收

1. 租赁物件在附表第4项所列的卸货港(以下简称交货地点)，由甲方(或其代理人)向乙方交货。因政府法律、不可抗力和延迟运输、卸货、报关等不属于甲方责任而造成租赁物件延迟交货时，甲方不承担责任。
2. 租赁物件运达安装或使用地点后，乙方应在30天内检查租赁物件，同时将签收盖章后的租赁物件的验收收据交给甲方。
3. 如果乙方未按前项规定的时间办理验收，甲方则视为租赁物件已在完整状态下由乙方验收完毕，并视同乙方已经将租赁物件的验收收据交付给甲方。
4. 如果乙方在验收时发现租赁物件的型号、规格、数量和技术性能等有不符、不良或瑕疵等情况属于卖方的责任时，乙方应在接货后90天内从中国商品检验局取得商检证明并应立即将上述情况用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将根据与卖方签订的购货协议规定的有关条款协助乙方对外进行交涉，办理索赔等事宜。

第六条质量保证及事故处理

1. 租赁物件的质量保证条件同甲方与卖方签订的购货协议中的质量保证条件相符。如果在质量保证期内发生质量问题属于卖方责任时，甲方同意将购货协议规定的索赔权转让给乙方，并协助乙方办理索赔事宜。当需要卖方派人来华时，甲方负责办理邀请外商来华的手续。
2. 在租赁期内，因乙方责任事故致使租赁物件遭受损失时，乙方应对此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 如发生以上任何情况，都不影响本协议的继续执行和效力。

第七条租赁物件的使用、维修、保养和费用

1. 租赁物件在租赁期内由乙方使用。乙方应负责日常维修、保养，使设备保持良好状态，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2. 租赁物件在安装、保管、使用等过程中致使第三者遭受损失时，由乙方对此承担全部责任。
3. 租赁物件在安装、保管、使用等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税款，均由乙方负担。

第八条租赁物件的损坏和毁灭

1. 乙方承担在租赁期内发生的租赁物件的毁损(正常损耗不在此限)和灭失的风险。
2. 在租赁物件发生毁损或灭失时，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甲方可选择下列方式之一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其一切费用：
 - (1) 将租赁物件复原或修理至完全能正常使用的状态；
 - (2) 更换与租赁物件同等型号、性能的部件或配件，使其能正

常使用；

(3)当租赁物件灭失或毁损至无法修理的程度时，乙方应按附表第9项规定的预定损失金额，赔偿甲方。

第九条租赁物件的保险

1. fob或c&b条件交货时，由甲方办理租赁物件的进口运输保险手续。

2. 租赁物件自运抵乙方安装或使用地点之日起由甲方向中国人民保险总公司投保财产险(保险期至本协议终结时为止)，以应付自然灾害所引起的租赁物件的毁损风险。

3. 在租赁期间，如发生保险事故，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和中国人民保险总公司在当地的分公司，并向甲方提供检验报告和有关资料，会同甲方向中国人民保险总公司索赔。

本条各项保险费均计入总租金内用外币支付，由乙方负担。

根据第八条应由乙方支付给甲方的款项，可在保险赔偿金内减免抵偿。

第十条租赁保证金

1. 本协议一经签订乙方即向甲方支付附表第8项规定的租赁保证金，作为履行本协议的保证。

2. 租赁保证金不计利息，在租赁期满时归还乙方或抵最后一期租金的全部或一部分。

3. 乙方违反本协议任何条款时，甲方将从租赁保证金中抵扣乙方应支付给甲方的款项。

第十一条违反协议时的处理

1. 除本协议第四条所规定的条款外，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中途变更或解除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将按我国《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条款处理。

2. 乙方如不支付租金或违反本协议的任何条款时，甲方有权采取下列措施：

(1) 要求乙方及时付清租金或其它费用的全部或一部分。

(2) 终止本协议，收回或要求归还租赁物件，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损失。

3. 租赁物件交货前，由于乙方违反本协议而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第十二条经济担保

乙方委托_____为本协议乙方的经济担保人，不论发生何种情况乙方未按照本协议附表的要求支付租金时，乙方经济担保人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承付乙方所欠租金。

第十三条争议的解决

1. 有关本协议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及乙方的经济担保人应首先根据我国《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规的有关条款来解决。如不能解决时，提请人民法院裁决。

2. 甲方与外商签订的购货协议或租赁协议需要仲裁时乙方有责任提供的资料并协助甲方对外进行交涉。

第十四条本协议的附件

本协议附件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协议正文具

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附件：

1. 租赁协议附表(略)；
2. 租赁委托书及附表(略)；
3. 租赁设备确认书(略)；
4. 甲方购货协议副本(协议号：_____ (略)；
5. 乙方租金偿还担保与还款计划书(略)。

第十五条其它

1. 本协议正本一式二份，自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双方各执一份正本为凭。协议副本除乙方经济担保人必须持一份外，其它需要份数由双方商定。

2. 对本协议内容的任何修改、补充或变更(除第四条外)须采用书面形式，经双方加盖公章后正式生效。本协议修改、变更部分应视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经双方确认的往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将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具有协议的效力。

甲方：(章)_____

经理：_____

业务员：_____

乙方：(章)_____

代表：_____

融资租赁协议

融资租赁协议